

证券代码：301666

证券简称：大普微

公告编号：2026-034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和表决，一致同意选举单阿敏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单阿敏女士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大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单阿敏，女，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10月至2018年9月，先后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采购处采购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前身深圳大普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普微有限”）综合支持部总监，2023年1月至2023年9月，任大普微有限监事；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目前，单阿敏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共青城大普新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7%股权，通过深圳大普微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1%股权，通过海富通大普微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0.02%股权。除此之外，单阿敏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8）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